

2024年
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我局作为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承担依法治区、法制宣传、律师管理、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及法律援助等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局内设政工室及法治建设和律师管理工作股、社区矫正管理股、基层治理与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制工作股、依法治区秘书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法律援助处等8个股室（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71.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963.9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71.58	本年支出合计	1,171.5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71.58	支出总计	1,171.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171.58	1,17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3.94	96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63.94	96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40.09	54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5.15	26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7.20	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1.15	41.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60	55.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85	16.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3	12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13	122.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97	68.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8	3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1	3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8	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3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71.58	764.58	407.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3.94	556.94	407.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63.94	556.94	407.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40.09	54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5.15	0.00	265.15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7.20	0.00	37.2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1.15	0.00	41.15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5.60	0.00	55.6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90	0.00	7.9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6.85	1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3	12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13	12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97	6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8	3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1	3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8	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3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71.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963.9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71.58	本年支出合计	1,171.5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71.58	支出总计	1,171.5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71.58	764.58	407.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963.94	556.94	407.00
[20406]司法	963.94	556.94	407.00
[2040601]行政运行	540.09	540.09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265.15	0.00	265.15
[2040605]普法宣传	37.20	0.00	37.2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41.15	0.00	41.15
[2040610]社区矫正	55.60	0.00	55.60
[2040612]法治建设	7.90	0.00	7.90
[2040650]事业运行	16.85	16.85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13	122.1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2.13	122.1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8	18.6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97	68.9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48	34.4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1.51	31.5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51	31.5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0.58	30.5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93	0.9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4.00	54.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4.00	54.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4.00	54.0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64.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693.46
[30101]基本工资	136.63
[30102]津贴补贴	207.63
[30103]奖金	118.19
[30107]绩效工资	9.3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9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4.4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7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6
[30113]住房公积金	54.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7
[30201]办公费	28.10
[30228]工会经费	2.73
[30229]福利费	1.0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7.2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
[30302]退休费	18.68
[30307]医疗费补助	1.7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0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00
[30201]办公费	37.00
[30226]劳务费	321.6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4.94	84.94	0.00	0.00
“三公”经费	1.50	1.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0	1.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64.58	764.58	764.58	0.00	0.00	0.00
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764.58	764.58	764.5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93.46	693.46	693.4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7	50.67	50.6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5	20.45	20.4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07.00	407.00	407.00	0.00	0.00	0.00	0.00	
社区矫正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区“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控制低于0.2%；二是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电话报告、当面报告、实地走访三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导致当月其无法完成电话报告、当面报告或者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三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盒工作档案，社区矫正对象档案建档率为100%；四是加强电子定位和信息化核查，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应用管理，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00%，做好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化核查率不低于90%。
基层司法所工作区级配套经费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着力提升基层司法行政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推进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着力提升司法行政队伍的专业化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区级配套资金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法律服务在全区村（社区）实现全覆盖，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体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不断提高，二是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能够自觉通过合法途径反映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三是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新格局。
智慧矫正中心创建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区“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充分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罪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为法治潮州、平安潮州建设作出积极贡献，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低于0.2%。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业务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举办法治讲座、法治宣传等达400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达1000人次，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为村（社区）审查合同、出县法律意见、参与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等不少于10次，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
全区行政执法证培训及考试相关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各考试人员根据规定完成培训时长，举办行政执法证考试场数≥2，行政执法证通过率≥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政府法律顾问聘用经费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为区政府聘请法律顾问5名律师，法律咨询的解答及时率100%，人民群众满意度90%。
普法宣传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普法工作,促进湘桥区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律素质及法律意识,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1.深入推进宪法、民法典和重要法律宣传,在3.15、4.15、5.28、6.26、12.4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关普法宣传;2.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3.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4.组织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5.建设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和法治文化主题公园。
依法治区工作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保障依法治区工作顺利开展。
行政复议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宣传工作,通过行政复议监督制约机制倒逼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积极有效化解行政争议,助推法治政府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法制建设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着力提升法治建设的专业化水平,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法律援助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机构依法指派和安排法律援助人员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有效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工、军人军属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实现应援尽援。继续加大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保障审判阶段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辩护或法律帮助。做到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法律援助对象基本覆盖,法律援助服务符合标准,法律援助质量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长期保持在较高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普法工作经费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普法工作,促进湘桥区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律素质及法律意识,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1.深入推进宪法、民法典和重要法律宣传,在3.15、4.15、5.28、6.26、12.4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关普法宣传;2.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3.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4.组织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5.建设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和法治文化主题公园。
2024年（湘桥区）专职人民调解员聘用经费	14.85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局有关工作要求,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保障我区9个镇街每个镇街都能聘用1名专职调解员,加强基层风险防范排查,维护社会和谐。
（湘桥区）基层司法所工作经费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保障措施,着力提升基层司法行政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推进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2024年（湘桥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举办法治讲座、法治宣传等达400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达1000人次,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为村（社区）审查合同、出具法律意见、参与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等不少于10次,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湘桥区）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11.25	11.25	11.25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区“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控制低于0.2%；二是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电话报告、当面报告、实地走访三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导致当月其无法完成电话报告、当面报告或者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三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盒工作档案，社区矫正对象档案建档率为100%；四是加强电子定位和信息化核查，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应用管理，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00%，做好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化核查率不低于90%。
2024年普法专项经费-湘桥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普法工作，促进潮州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律素质及法律意识，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深入推进宪法、民法典和重要法律法规宣传，在3.15、4.15、5.28、6.26、12.4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关普法宣传：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和法治文化节活动：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全面组织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地级以上市建成1个以上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和1个以上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达到省级建设标准并规范运作和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推动各县区打造1个省级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和法治文化主题公园。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社区矫正补助资金-湘桥区	12.90	12.90	12.9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市“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市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控制低于0.2%；二是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电话报告、当面报告、实地走访三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导致当月其无法完成电话报告、当面报告或者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三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和工作档案，社区矫正对象建档率为100%；四是加强电子定位监管和信息化核查，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应用管理，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00%，做好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化核查率不低于90%。
2024省级人民调解补助资金-湘桥区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以创建平安广东为目标，调动我市人民调解组织和个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推动全社会重视做好预防和制止民间纠纷激化工作。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确保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镇街”的目标。每个乡镇(街道)聘请1名专职调解员、调解成功率不低于97.5%、每个县(区)至少有2个县级规范化的调解委员会、各县(区)均落实以案定补制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湘桥区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机构依法指派和安排法律援助人员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有效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工、军人军属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实现应援尽援。继续加大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保障审判阶段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辩护或法律帮助。做到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法律援助对象基本覆盖，法律援助服务符合标准，法律援助质量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长期保持在较高水平。
2024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	87.50	87.50	8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举办法治讲座、法治宣传等达2000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达3000人次，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显著增强；为村（社区）审查合同、出具法律意见、参与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及其他服务等不少于50次，基层自治管理明显改善。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社区矫正配套经费	11.25	11.25	11.25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市“法治社矫”“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方面建设，提高我市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控制低于更总体0.2%；二是严格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管理，电话报告、当面报告、实地走访三项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导致当月其无法完成电话报告、当面报告或者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三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建立社区矫正执行档案和工作档案，社区矫正对象档案建档率为100%；四是加强电子定位和信息化核查，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应用管理，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100%，做好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化核查率不低于90%。
区级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二）	9.90	9.90	9.9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局有关工作要求，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保障我区9个镇街每个镇街都能聘用1名专职调解员，加强基层风险防范排查，维护社会和谐。
区级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一）	4.95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局有关工作要求，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保障我区9个镇街每个镇街都能聘用1名专职调解员，加强基层风险防范排查，维护社会和谐。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71.58万元，比上年增加40.91万元，增长3.62%，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本支出预算增加；支出预算1,171.58万元，比上年增加40.91万元，增长3.62%，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4.94万元，比上年增加56.84万元，增长202.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经费经济分类范围与上年不一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8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8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7.1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62万元，主要是家具用具、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